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臺南市地方總預算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主管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編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目 錄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一、	業務計劃及預算說明	第 1、2 頁
二、	主要表	
	(一)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第 3 頁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4 頁
三、	明細表	
	(一) 基金來源明細表	第 5 頁
	(二) 基金用途明細表	第 6 頁
四、	參考表	
	(一) 預計平衡表	第 7 頁
	(二) 五年來主要業務計劃分表	第 8 頁
	(三) 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9 頁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業務計劃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壹、 基金概況

一、 設立宗旨及願景：

設立宗旨：為保障本市勞工權益，增進勞工福祉，補助勞資爭議訴訟費、訴訟期間生活費、重大勞資爭議案件特別補助金及其他勞工權益及重大職業災害之相關補助費用。

願 景：保障勞工權益，增進勞工福祉，落實職災家庭照顧及保障。

二、 施政重點：

- 1、與本基金業務處理有關之支出。
- 2、補助勞工因雇主之不當解雇案件所需之訴訟費用及訴訟期間之生活費用。
- 3、補助勞工因前款以外之其他勞資爭議案件所需之訴訟費用。
- 4、辦理其他有關勞工權益及重大職業災害之相關補助及費用。

三、 組織概況：

- (一) 依據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五條第二款規定訂定之。
- (二) 本基金設置審查小組，執行秘書一人、幹事三人至五人，並得依實際需要遴用約用人員三人辦理相關業務。
- (三) 審查小組之任務：
 1. 本基金之年度經費運用計畫及計畫執行報告之審議。
 2. 本基金之保管及動支事項。
 3. 本基金之預算、決算及會計報表。
 4. 其他有關本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項。

四、 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1,800 萬元。

1、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1,350 萬元。

2、違規罰鍰收入 450 萬元。

二、基金用途：勞動安全補助計畫 1,800 萬元。

(一) 訴訟費用：

勞工因勞資爭議事件提起民事訴訟之律師訴狀費、各審查之裁判費、強制執行之執行費及律師費。

(二) 訴訟期間生活費用：

指勞資爭議訴訟標的為確定雇傭關係存在或請求回復工作權，勞工於該訴訟期間無工作收入或其他同性質補助者之法定基本工資補助。

(三) 重大勞資爭議案件特別補助金：

勞資爭議案件勞工人數達三十人以上，資方不出面解決或經勞資爭議調解不成立且勞方未領取工資、資遣費(退休金)及失業給付或有其他特殊情形經審查小組認定者。

(四) 其他有關勞工權益及重大職業災害之相關補助費用。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1,800 萬元。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1,800 萬元。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剩餘 0 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其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01 年 6 月 30 日只執行情形)

上年度預算截止至 101 年 6 月 30 日止：

101 年度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預算執行情形：

利息收入 2,003 元、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857 萬 1,200 元、勞動安全計畫 650 萬 5,120 元，剩餘 206 萬 8,083 元。

主 要 表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基金來源	18,000	118,000	-100,00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500	-	4,500
違規罰款收入	4,500	-	4,500
財產收入	-	540	-540
利息收入	-	540	-540
政府撥入收入	13,500	117,410	-103,910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13,500	117,410	-103,910
其他收入	-	50	-50
雜項收入	-	50	-50
基金用途	18,000	18,000	-
保障勞工權益	18,000	18,000	-
勞動安全計畫	18,000	18,000	-
本期賸餘(短絀-)	-	100,000	-100,000
期初基金餘額	100,000	-	100,000
期末基金餘額	100,000	100,000	-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算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0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000	

明 細 表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	-	4,500	違反勞動法令罰鍰收入
違規罰款收入		-	-	4,500	
政府撥入收入		-	-	13,500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	-	13,500	
總 計				18,000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	保障勞工權益	18,000	18,000	
-	勞動安全計畫	18,000	18,000	
-	會費、捐助、補助	18,000	18,000	
-	、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	捐助、補助與獎助	18,000	18,000	
-	捐助個人	18,000	18,000	補助勞工訴訟之律師 訴狀費 補助勞工訴訟裁判費 及強制執行費(依法 院實際徵收金額補助) 補助勞資爭議勞工訴 訟聘請律師費用 補助勞工訴訟期間生 活費(每月基本工資) 補助勞工發生重大勞 資爭議案件補助金 補助勞工發生職業災 害死亡或失能慰問金
-	總 計	18,000	18,000	

參 考 表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0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2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01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	資產	100,000	100,000	-
-	流動資產	100,000	100,000	-
-	現金	100,000	100,000	-
-	銀行存款	100,000	100,000	-
-	資產總額	100,000	100,000	-
-	基金餘額	100,000	100,000	-
-	基金餘額	100,000	100,000	-
-	基金餘額	100,000	100,000	-
-	累積餘額	100,000	-	100,000
-	本期賸餘	-	100,000	-100,000
-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100,000	100,000	-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保障勞工權益		-	-	18,000	
上年度預算數					
保障勞工權益		-	-	18,000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18,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8,000	18,000	-	-	-	-	-
18,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8,000	18,000	-	-	-	-	-
18,000	總 計	18,000	18,000	-	-	-	-	-

主辦會計人員：許瓊華

基金主持人：王鑫基